

#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潼发改审〔2020〕293号

##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区崇龛镇村级道路硬化工程（白沙村、 老店村）立项和概算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崇龛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申请崇龛镇村级道路硬化工程（白沙村、老店村）立项及概算的函》（崇龛府函〔2020〕89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20年新增建设项目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该项目立项和概算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**一、项目名称：**潼南区崇龛镇村级道路硬化工程（白沙村、老店村）。

**二、项目代码：**2020-500152-54-01-141582。

**三、建设地点：**崇龛镇白沙村、老店村。

**四、建设性质：**新建。

**五、项目法人及责任人：**重庆市潼南区崇龛镇人民政府，代洪国。

**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**重庆市潼南区崇龛镇人民政府，骆洁。

**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**建设里程共 670 米，项目路面结构采用 C30 水泥混凝土，路面宽 3.5m，厚 0.20m；碎石调平层，宽 3.7m，厚 0.05m；设计错车道每公里 3 处。

**八、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**项目总投资概算 45.09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用 42.09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3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区交通局补助资金 40 万元、不足部分业主自筹。

**九、建设工期：**3 个月。

**十、其他要求：**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年7月15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---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---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7月15日印发